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江苏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磁谷科技”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贷款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文件的要求，通过查阅公司银行对账单、记账凭证等财务资料，以及与财务人员电话沟通、现场走访等方式，对磁谷科技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主办券商核查过程与方式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现场走访等形式对磁谷科技 2018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

1、查阅了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董事会决议公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等；

2、查阅并核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3、获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账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明细账、募集资金支出的凭证。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磁谷科技自挂牌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发生三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行为，其中第一、第二次募集的资金均已在 2016 年使用完毕，第三次募集的资金截止 2018 年年底已使用完毕；第一、第二次募集资金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信息披露平台公布的《江苏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三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以非公开定向发行的方式共发行 6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价格人民币 3.5 元，募集资金总额 2100 万元。

根据磁谷科技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募集的资金将用于支付外协费、采购生产、试验设备和归还南京银行镇江分行借款。

1、2017 年 10 月 9 日，磁谷科技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股票发行方案（已取消）。

2、2017 年 10 月 20 日，磁谷科技披露了股票发行方案（更正公告），并披露了 2017 年股票发行方案（更正后）。

3、2017 年 10 月 25 日，磁谷科技披露了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4、2017 年 11 月 10 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江苏苏

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亚恒验【2017】001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2017年10月30日止,磁谷科技已收到认购方缴纳的出资额人民币21,000,000.00元,其中计入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6,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5,000,000.00元。认购人以货币出资。

5、2017年12月12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核发了《关于江苏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7060号),对此事项予以确认。

6、2017年12月20日,磁谷科技披露了《江苏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公司本次新增股份于2017年12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三、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贷款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6年8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江苏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于2017年10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第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开立了账户号为

1206230000000167 的账户作为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监管账户。磁谷科技、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第三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缴存及使用，均从该专户中收入、支出。

四、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针对第三次定向发行股票，截至 2017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21,000,000.00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 21,021,306.98 元（含利息）。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1,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注1}	10,650.75
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	17,890,761.75
加：利息收入 ^{注2}	10,656.23
三、2018 年度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7,901,417.98
四、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	17,901,417.98
其中：支付外协费	1,890,710.98
生产、试验设备采购	1,010,400.00
归还南京银行镇江分行借款	15,000,000.00
支付汇款手续费用、工本费、账户维护费	307

五、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	------

注 1：此为 2017 年度利息收入；

注 2：此为 2018 年度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为支付外协费用、生产、试验设备采购、归还南京银行镇江分行借款、支付汇款手续费、工本费、账户维护费，与公司 2017 年 10 月 20 日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更正后）披露一致。该次股票发行的中介机构费用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未使用募集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中存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是否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二）是否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不存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过程中不存在问题。

六、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第三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公司不存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

或挪用的情形。

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用途与发行方案披露用途一致，不存在擅自变更或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其他具有金额属性的企业的情况。

公司能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磁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盖章页)



31